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2018年9月20日、9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除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在2018年9月20日、9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2018年9月15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公司拟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并于2018年9月17日披露了《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除此之外经自查，公

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也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其他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2、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公司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三、董事会声明

董事会确认，除前述部分涉及的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网站、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